2018年上海工会一线职工

授权发明专利奖励申报说明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上海市委、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的意见》及上海市总工会、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六部门《关于推动一线职工岗位创新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若干意见》，鼓励本市职工广泛开展岗位发明和创新活动，对获得授权发明专利且为第一发明人的一线职工，由市总工会给予一次性现金奖励。

一、奖励对象

奖励对象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

（一）本市工会会员；

（二）第一发明人，且为一线职工（专职从事专利开发、技术研发的人员除外）；

（三）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授权发明专利证书，且证书颁发日为2016年1月1日以后（宣告无效的专利不在奖励之列）。

二、奖励金额

对符合条件的职工，市总工会一次性奖励2000元。职工所在区局（产业）工会或基层工会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配套奖励。

三、申报时间

本次活动分两批集中受理职工申请。

第一批受理时间：2018年3月15日--4月15日

第一批受理对象：所获得授权发明专利证书发证日期在2016年1月1日--2018年2月28日期间的本市工会会员。

第二批申报时间：2018年9月15日--10月15日

第二批受理对象：所获得授权发明专利证书发证日期在2016年1月1日--2018年8月31日期间的本市工会会员。

四、申报流程

1.职工申请。符合奖励条件的职工填写《上海工会一线职工授权发明专利奖励申请表》，连同身份证、发明专利证书、工会会员服务卡或银行卡等复印件，提交至所在单位工会。

2.职工所在单位工会初审。单位工会在职工申请表盖章认可后，交由基层申报点通过“市技协网上申请系统”报送申请，并提交《上海工会一线职工授权发明专利奖励申请表》原件，身份证、技能等级证书、工会会员服务卡或银行卡复印件等相关材料至所属区局（产业）工会。

3.各区局（产业）工会复审。登录“市技协网上申请系统”完成复审，并将国防、国际、外省市办理的发明专利申请表和发明专利证书复印件提交至市技协服务中心。

4.市职工技协服务中心终审。会同市知识产权局进行证书校验和信息比对，并通过“网上申请系统”反馈终审结果，同时向市总工会报批。

5.市职工技协服务中心向区局（产业）工会下发落实奖励通知，区局（产业）工会按通知要求向市技协服务中心提交奖励资金划拨收据，根据收据“先到先发”原则，逐批将奖励资金划拨至申请职工所在区局（产业）工会。

6.各区局（产业）工会第一时间将奖励资金一次性转入申请职工工会会员服务卡或银行卡，并根据实际情况对职工进行配套奖励。

五、其他事项

（一）申请职工应如实进行申报，并就知识产权争议情况等做出承诺，因相关材料虚假而冒领奖金者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二）各区局（产业）工会、基层工会应严格把关，就职工身份认定及知识产权争议情况等进行认真审核，并做好相应服务工作。对奖励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和建议，及时反馈给市总工会或市职工技协服务中心。2017年度申报说明及相关表格材料自本说明下发之日起作废。

联系人：王奇峰（受理审核事宜）  电话：55885591

　　　　陈志渊（申请系统事宜）  电话：55885659

　　　　于　劼（政策咨询事宜）  电话：63211939

联系地址：曹杨路147号          邮编：200063

E-mail：[zgjxb@126.com](mailto:zgjxb@126.com)